
关于办理教职工工作证的通知

各党总支（党委）：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大连市委、市政府、学校党委工作部署，做好开学后校内疫情防范工作，学校计划为教职工办理工作证，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办理范围

全体教职工

二、工作要求

1. 教职工向党总支（党委）提交电子版近期免冠一寸或两寸jpg格式证明像，照片背景颜色无具体要求；

2. 各党总支（党委）填写教职工名册汇总表（见附件）并将照片统一命名为“**党总支（党委）+序号+姓名”格式。要求教职工名册序号与照片命名序号相同；

3. 各党总支（党委）于2月11日前将汇总好的教职工名册及照片发送至 jsjxfzxx@dlou.edu.cn。

三、其他

因特殊原因暂时无法提供电子版证明像的教职工请在教职工名册备注栏中注明。

联系人：季奎 邵婧怡

联系电话：13941197727 13998495586

附件：XXX党总支（党委）教职工名册汇总表

党委教师工作部

2020年2月7日